

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4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三段100號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何泰叡
電話：03-4287288#822
電子信箱：terry86ty@pj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鎮高圖字第11100023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0409雙語體育教學工作坊 (376439521U_11100023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學科中心「雙語體育教學進
階工作坊」，敬請貴校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詳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
1100086838號函核定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學科中心
110學年度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辦理資訊如下：

- (一)研習時間：111年04月09日（六）。
- (二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。
- (三)研習內容：雙語教案撰寫原則與方法、雙語課程發展邏
輯與結構、議題式雙語課程研擬、雙語評量與資源應
用。
- (四)研習代碼：3390956。
- (五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QjoaMo>。

三、敬請服務單位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與會，研習期間往返
交通費、代課鐘點費由各校相關經費依規定支給。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/03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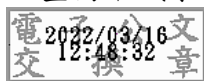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1791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全臺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